

湖南省档案局

湘档办〔2017〕30号

湖南省档案局办公室关于征订 “档案—我们共同的记忆”宣传挂图 和宣传册的通知

各市州档案局：

今年6月9日是国际档案理事会确定的第10个国际档案日，为配合“国际档案日”宣传活动，由国家档案局监制、中国档案报社设计制作了《档案—我们共同的记忆》宣传挂图和《寻找共同的记忆》宣传册。现将中国档案报《关于征订“档案—我们共同的记忆”宣传挂图和宣传册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结合实际，自行向中国档案报订购。

联系人：张璇

联系电话：0731-82689381



中国档案报

关于征订“档案——我们共同的记忆” 宣传挂图和宣传册的通知

今年6月9日是国际档案理事会确定的第10个国际档案日。为吸引更多人关注档案、走近档案,帮助社会公众认识档案价值、增强档案意识,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档案工作的良好氛围,中国档案报社根据国家档案局《关于开展2017年“国际档案日”宣传活动的通知》要求,面向全国档案部门发行由国家档案局监制、中国档案报社设计制作的《档案——我们共同的记忆》宣传挂图和《寻找共同的记忆》宣传册。

规格及定价:

宣传挂图每套4幅,每幅尺寸530×780 mm,彩色铜版纸印刷,每套50.00元(4套以上包邮)

宣传册每册尺寸143×210 mm,彩色胶版纸印刷,每册5.00元(20册以上包邮)

宣传挂图及宣传册征订工作即日起至5月20日止,征订截止日期过后请勿汇款。

欢迎各级档案部门积极组织征订,征订办法如下:

征订方式:

一、填写及提交订单

请登录中国档案资讯网 <http://www.zgdazxw.com.cn> 下载宣传
挂图及宣传册征订单，详细填写相关信息（为确认信息，请您在填写
订单时字迹工整），并通过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中国档案报社发展
部。

联系电话：010-83158559 010-63020575 010-63150279

传真：010-63168180

电子邮箱：xcgt2017@sina.com

二、汇款方式

1. 银行汇款

户 名：中国档案报社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北京分行琉璃厂支行

账 号：0200008019200022917

2. 邮局汇款

收款单位：中国档案报社发展部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106 号北楼 102 室

邮 编：100050

注：款到后统一邮寄宣传挂图、宣传册和增值税普通发票（需要
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单位，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一般纳税人资质
证明复印件、公司名称、纳税人识别号、地址、电话、开户行及账号）

附：宣传挂图及宣传册征订单

